

臺中市東勢區社區活動中心使用申請書

茲向 貴所申請使用\_\_\_\_\_社區活動中心願遵守「臺中市各區社區活動中心管理使用要點」、「臺中市東勢區社區活動中心管理使用要點」所列各項規定，請惠予同意借用並予以登記為荷。

編號：

使用場所名稱	_____社區活動中心
使用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 年 月 日至 月 日， <sup>上</sup> / <sub>下</sub> 午 時 時止，共計 天 小時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 年 月至 年 月每週 <sup>上</sup> / <sub>下</sub> 午 時 分起至 <sup>上</sup> / <sub>下</sub> 午 時 分止，共計 天 小時。
活動事由及內容	
申請使用器材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桌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響設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調（冷氣設備）	
申請單位： 身分證號碼（統一編號）： 代表人： 聯絡電話： 地址：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
備註欄	1、依據「臺中市東勢區社區活動中心使用場地收費標準明細表」，本次擬收取使用場地費用為： 元。 2、本案申請書由社區受理核章並檢送臺中市東勢區公所陳核，於繳交使用場地費後始完成申請手續。

區公所承辦人

課長

主任秘書

區長

## 切結書

茲向東勢區公所借用東勢區\_\_\_\_\_社區活動中心做為辦理東勢農民老人會每月例行會議，本會願遵守「臺中市各區社區活動中心管理使用要點」、「臺中市東勢區社區活動中心管理使用要點」等規定，如違反上開規定，願接受東勢區公所依上開要點規定辦理。

申請借用單位：

統一編號：

代表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請蓋機關大印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